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9年 2月 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富域发展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富域发展")的通知,富域发展已将其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通证券")的公司股份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2017 年 4 月 20 日,富域发展将其持有的公司 128,000,000 股限售流通股票质押给海通证券; 2019 年 1 月 21 日,富域发展与海通证券协商一致,同意展期一个月,并解除 48,000,000 股的质押,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及 2019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49)、《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5)。现富域发展与海通证券协商一致,同意解除剩余部分股份的质押。本次质押解除 80,00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.54%,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富域发展持有本公司股份 1,378,000,000 股,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61.06%,本次解质后剩余被质押 650,388,746 股,占其持股总数的 47.20%,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82%。

特此公告。